附件：

安宁市2024年“十县百乡千村万户”示范引领建设工程、民族村寨旅游提升、民族手工业融合创新发展项目实施计划

截至目前，安宁市共收到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80万元。下达至安宁市的“十县百乡千村万户”示范引领建设工程指标任务为1个示范村、1个示范社区（其中示范社区项目未使用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）；下达至安宁市的2024年度民族村寨旅游提升任务为2个民族村；下达至安宁市的民族手工业融合创新发展项目1个。

根据《昆明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做好2024年度“十县百乡千村万户”示范引领建设工程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民族宗教委〔2023〕103号）《昆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昆财农〔2023〕188号）《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少数民族发展任务）计划安排测算表》《昆明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做好2024年度第二批民族村寨旅游提升工程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民族宗教委〔2023〕104号）文件指标任务：“十百千万”示范村投入资金为100万元，每个民族村寨旅游提升项目为30万元，民族手工业融合创新发展项目为20万元。

安宁市民宗局认真做好示范村（社区）、民族村寨旅游提升、民族手工业融合创新发展等项目的选点工作，经前期实地考察、街道推荐报送，由中共安宁市委统战部2024年第1次部务会讨论研究并报安宁市人民政府批复，同意八街街道枧槽营村委会为2024年“十县百乡千村万户”示范村（分配100万元）、连然街道光明社区为2024年“十县百乡千村万户”示范社区（资金来源待安排）；青龙街道双湄村委会界牌大村（分配30万元）、连然街道武家庄村委会松林村（分配30万元）为2024年度民族村寨旅游提升村；连然街道百花社区非遗手工业创新发展项目（分配20万元）为民族手工业融合创新发展项目。